

臺中市獎勵民間認養維護或自行造林租稅優惠說帖

◎緣起

為解決都市快速擴張所引起的水災及熱島效應等環境問題，臺中市政府啟動「8年100萬棵植樹計畫」，透過鼓勵民間企業團體或個人共同參與認養公有土地植樹，或在私有土地造林，讓市民擁有更多綠地，打造臺中成為花園城市。

◎所得稅優惠：

1. 個人捐贈政府植樹造林或認養維護，如果取得市政府核發並載有捐款金額的證明，在申報個人綜合所得稅的時候選擇適用「列舉扣除額」，就可以全額列報扣除，不受金額的限制。
2. 公司行號捐贈政府植樹造林或認養維護，如果取得市政府核發並載有捐款金額的證明，在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的時候，也可以全額列報當年度費用，不受金額的限制。

◎土地稅優惠：

1. 個人或公司行號種植林木在都市計畫內的農業區、保護區、依法不能建築及公共設施保留地，或者是都市計畫外編定為農牧用地、林業用地、養殖用地、鹽業用地、水利用地、生態保護用地、國土保安用地及國家公園區的私有土地，只課徵田賦(目前停徵)，不須課徵地價稅。
2. 個人或公司行號種植林木在公有土地上，稅賦由政府負擔，但只要是供公共使用，原則上免徵地價稅(或田賦)。

臺中市政府地方稅務局敬上